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 5 次会议审查意见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10 号中国有色大厦 611 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 5 次会议，应到委员 3 人，实到委员 3 人，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认真审阅相关议题后，发表如下意见：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95 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85.4366 万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34%。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214 名激励对象中 7 名激励对象因组织调动不在公司任职，同意公司根据《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前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119,540 股予以回购注销，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 5 月 16 日